

「天主使人心硬」的神學難題

曹友臣¹

本文闡釋舊約聖經中三個有關天主使人心硬的敘述——法郎、北以色列國王阿哈布、依撒意亞先知的蒙召敘述；進而也比對新約聖經多處對依六 9~10 的引用，顯示出「使以色列民族心硬」的主題如何影響了初期教會。此一反省雖無法回答為何天主使人心硬或惡的來源，卻也不改變人擁有自由行事的事實，值得神學反思與參酌。

前言

天主使人心硬，是舊約聖經中難以解釋的神學課題之一，因其有悖於舊約聖經的敘述：人是自由的，為自己所做之事負責。如果天主干涉人的自由，人還能在善惡之間做選擇嗎？或需要為自己的惡行承擔責任嗎？令人意外的是，舊約聖經對第二個問題的回答清晰明瞭：因著天主的介入，陷於心硬中的人依然該為所做之事承擔責任。

舊約聖經中有關使人心硬的敘述，「導向理智可理解和神學可解釋的邊緣」²。引人注目的、持久的惡行，在多神信仰中易

¹ 本文作者：曹友臣，瀋陽總教區神父。瀋陽天主教聖多默神學院學士、德國公教宗徒傳道會（SAC）法倫達（Vallendar）神學院舊約聖經學碩士、德國奧格斯堡（Augsburg）大學舊約聖經學博士。

² Walter Dietrich, “Verstockung”, at <https://www.bibelwissenschaft.de/>

於解釋，它們可能源於神與神之間的鬥爭所致。但在一神信仰中，近似於天主的敵對者並不存在。在此情況下，只有兩種可能的解釋：或是天主允許持久的惡存在，甚至由祂發起；或是天主面對持久的惡無能為力。³

舊約聖經流傳著三個有關天主使人心硬的敘述：1) 天主使法郎心硬，不願放手讓受其壓迫的以色列子民離去；2) 天主使北以色列國王阿哈布心硬，聯合南猶大國王約沙法特前去攻打阿蘭王，為奪回辣摩特基肋阿得；3) 在依撒意亞先知的蒙召敘述中，天主使以色列民族心硬。下文將針對這三個案例逐一進行詳細闡釋。但不是為回答為何「天主使人心硬」，因「天主使人心硬」與「人擁有自由行事的事實」相悖，任何對此的解釋在此背景下都顯得蒼白無力。

一、法郎心硬

(一) 法郎心硬敘述分類

「天主使法郎心硬」，流傳於《出谷紀》有關梅瑟和亞郎與法郎談判時、十個災難和蘆葦海⁴的奇蹟敘述中，它以天主拯救以色列子民離開被奴役的埃及為背景。現把這些片段羅列出

wibilex/das-bibellexikon/lexikon/sachwort/anzeigen/details/verstockung-at/ch/7f92c2f67641a2a96dddb3361d79a61/ (November 2007).

³ 本文第一、二段主要參考 Walter Dietrich, “Verstockung”，加以筆者個人的研究所匯集。

⁴ 「思高聖經」將其翻譯為「紅海」，本文跟隨希伯來原文聖經，稱其為「蘆葦海」。

來，使讀者一目了然。《出谷紀》共二十次提到「天主使人心硬」、「法郎使自己心硬」或「心本就是硬的」，其分布方式如下：

1. 十次敘述中，天主作為使人心硬的主體

a) 兩次在梅瑟蒙召後

出四 21：「上主對梅瑟說：你回到埃及，要將我交於你行的一切奇蹟，行於法郎面前；但我要使他心硬 (קִיַּן/hāzaq pi.)，不肯放百姓走。」(梅瑟啓程從米德揚回埃及前)

出七 3：「我卻要使法郎心硬 (קָשָׁה/qāšah hi.)，爲此在埃及國要增多我的奇蹟和異事。」(災難開始前，梅瑟和亞郎與法郎談判時)

b) 五次在有關災難敘述中

出九 12：「上主使法郎心硬 (קִיַּן/hāzaq pi.)，法郎仍不肯聽梅瑟和亞郎的話，正如上主向梅瑟說過的。」(第六災「膿瘡」後)

出十 1：「上主對梅瑟說：你去見法郎，因爲我已使他和他的臣僕心硬 (קָבַד/kābed hi.)，要在他們中顯我的這些奇蹟。」(第八災「蝗蟲」前)

出十 20：「上主又使法郎心硬 (קִיַּן/hāzaq pi.)，他仍不肯放走以色列子民。」(第八災「蝗蟲」後)

出十 27：「上主又使法郎心硬 (קִיַּן/hāzaq pi.)，他仍不肯放走他們。」(第九災「黑暗」後)

出十一 10：「梅瑟和亞郎在法郎面前行了這些奇蹟；但是上主使法郎的心硬 (קִיַּן/hāzaq pi.)，仍不肯放以色列子民離開自己的國家。」(第十災「擊殺埃及人長子」前)

c) 三次在法郎追趕離去的以色列子民時，即蘆葦海奇蹟前出十四 4：「我要使法郎心硬 (פִּינ/חָזַק pi.)，在後追趕他們，這樣我將在法郎和他全軍身上，大顯神能，使埃及人知道我是上主。」

出十四 8：「上主使埃及王法郎心硬 (פִּינ/חָזַק pi.)，在後追趕以色列子民。」

出十四 17：「你看，我要使埃及人的心硬 (פִּינ/חָזַק pi.)，在後追趕以色列子民；這樣我好在法郎和他全軍、戰車和騎兵身上，大顯神能。」

2. 五次敘述中，心本身是硬的主體

出七 13：「法郎仍然心硬 (פִּינ/חָזַק q.) (應翻譯為：「法郎的心仍是硬的」)，不肯聽他們的話，正如上主所說的。」(災難開始前，梅瑟和亞郎與法郎談判時)

出七 22：「因此法郎仍舊心硬 (פִּינ/חָזַק q.) (應翻譯為：「法郎的心仍是硬的」)，不肯聽信梅瑟和亞郎，正像上主所說的。」(第一災「水變血」後)

出八 15：「巫士向法郎說：這是天主的手指。但是法郎還是心硬 (פִּינ/חָזַק q.) (應翻譯為：「但法郎的心仍是硬的」)，不肯聽從梅瑟和亞郎，正如上主所說的。」(第三災「蚊子」後)

出九 7：「但是法郎仍然心硬 (כָּבֵד/כָּבֵד q.) (應翻譯為：「但法郎的心仍是硬的」)，不肯放走百姓。」(第五災「獸疫」後)

出九 35：「法郎更加心硬 (פִּינ/חָזַק q.) (應翻譯為：「但法郎的心

仍是硬的)」，不肯放走以色列子民，正如上主藉梅瑟所說的。」
(第七災「冰雹」後)

3. 五次敘述中，法郎自己是心硬的主體

出七 14：「上主對梅瑟說：法郎硬了心 (כבד/kābed adj.) (應翻譯為：「上主對梅瑟說：法郎的心變硬)」，拒絕釋放百姓。」(第一災「水變血」前)

出八 11：「法郎見災情減輕，又硬了心 (כבד/kābed hi.) (應翻譯為：「法郎見災情減輕，使自己心硬)」，不肯聽梅瑟和亞郎的話，正如上主所說的。」(第二災「蝦蟆」後)

出八 28：「但是這一次法郎還是心硬 (כבד/kābed hi.) (應翻譯為：「但這次法郎還是使自己心硬)」，不肯放走百姓。」(第四災「狗蠅」後)

出九 34：「法郎見雨、雹、雷都停止了，又再犯罪，他和他的臣僕又心硬了 (כבד/kābed hi.) (應翻譯為：「法郎見雨、雹、雷已停止，固守罪惡，使自己心硬，他和他的臣僕。))」(第七災「冰雹」後)

出十三 15：「原來法郎頑固 (קשה/qāšah hi.)，不釋放我們，上主就把埃及國一切首生者，不拘是人或牲畜的首生者都殺了，為此我把一切首開母胎的雄性都祭獻於上主；但首生的男孩，我卻要贖回。」(奉獻長子法令)

(二) 經文所用詞彙分析

《出谷紀》描述法郎心硬時，使用了三個動詞：出七 3 和十三 15 使用的是 קשה，其他 18 次使用的是 כבד 和 חזק。需要明確的是，十個災難和與之相連的前後敘述，不是一個整體作

品，而是主要由非司祭典（簡作「非」）⁵、司祭典（簡作「司」）這兩個流傳的敘述所組成。非司祭典使用 כבד，司祭典使用 חזק。這 20 個動詞大致分類如下，但出四 21 的歸屬難以確定，有學者將其歸為申命紀典（簡作「申」）；出十三 15 明顯是申命紀典。

- ✦ חזק q. : 出七 13 (司)、22 (司)，八 15 (司)，九 35 (司)
- ✦ חזק pi. : 出四 21 (不歸類)，九 12 (司)，十 20、27 (司)，十一 10 (司)，十四 4、8、17 (司)
- ✦ כבד q. : 出七 14 (非)，九 7 (非)
- ✦ כבד hi. : 出八 11、28 (非)，九 34 (非)，十 1 (非)
- ✦ קשה hi. : 出七 3 (司)，十三 15 (申)

כבד/kābed 意即「重的」、「使……變重」。חזק/hāzaq 意即「硬的」、「使……變硬」。קשה/qāṣah 意即「硬的、頑固的、倔強的、堅定的」、「使……變硬」。動詞後的字母縮寫代表希伯來語的動詞形式，這為準確理解和翻譯經文至關重要，如在有關「心本身是硬的主體」敘述中，「思高聖經」的翻譯並不準確。

(三) 「法郎心硬」的神學意義

司祭典使用 חזק 一詞描寫法郎與天主對決時的轉變過程：從最初的「使自己心硬」⁶，到「天主使其心硬」⁷。天主不使

⁵ 現今學術界對「雅威典」的存在持懷疑態度，因其沒有完整和連貫的敘述，其內容類似於「拼盤」。本文跟隨最新的研究成果，稱「司祭典」和「申命紀典」以外的內容為「非司祭典」。

⁶ 包括：出七 13（梅瑟和亞郎初次與法郎交涉）；出五 1~9（按經文記載，這是梅瑟和亞郎初次與法郎交涉，思高聖經也給出這樣的

一個無知或順從的人心硬，而是強化一個作惡或想作惡的人堅守自己的態度。這不意味著法郎行事沒有自由；相反，他在自由中決定如何行事：怙惡不悛或從善如流（參：出七 4、13）。⁸

在司祭典中，以色列子民的不信先於法郎的心硬：「梅瑟將這些話告訴了以色列子民，但他們由於苦工喪氣，不肯聽梅瑟的話」（出六 9）；「梅瑟當面回答上主說：以色列子民既不肯聽我，法郎又怎肯聽我？況且我又是笨口結舌的人」（出六 12）。梅瑟顯然擔憂是否能按天主的旨意進行。然而，法郎雖反抗，卻不能脫離天主的計畫（比較出七 3；參：出七 13~22，八 15）。「法郎心硬」以術士與梅瑟和亞郎較量為背景（參：出七 10~12，八 3，八 14~15，九 11），在此過程，術士告訴他，災難的發生是由於「天主的手指」（出八 15），甚至他們自己也受到災難侵襲（參：出九 11）。術士徹底失敗於梅瑟和亞郎面前，這是司祭典記載的最後一個災難，表明法郎缺少識時務的能力，源於天主（參：出九 12），由此過渡至蘆葦海奇蹟：天主使法郎心硬，為在法郎和他的全軍身上「大顯神能」（出十四 4、17）。

標題，但這一片段不屬於司祭典）；出七 22（水變血災難）；出八 15（蚊子災難）；九 35（添加在有關冰雹災難的敘述中）。

包括：出十 20（蝗蟲災難）；出十 27（黑暗災難）；出十四 4、8、17（法郎追趕離開埃及的以色列子民時，即蘆葦海奇蹟前）。另參：出七 3，此節開始一系列的災難宣告，而出十一 10 是這一系列災難宣告的結束，二者構成敘述的框架，類似於創二 4a 與創一 1 的關係。

⁸ 參：Walter Dietrich, "Verstockung"。

非司祭典使用 כָּבֵד 一詞，始終在表明法郎自己使心「變重」（出八 11：蝦蟆災難；出八 28：狗蠅災難；出九 7：冰雹災難；出十 1：受司祭典影響，天主使法郎心硬，為使天主得到顯揚）。在非司祭典中，行事主體是法郎自己，天主給予法郎行事的自由。不是災難的威脅或即將到來的災難使他心硬（這是司祭典思想），而是災難消失後，因他又獲得與天主對抗的力量，使自己的心變硬。這影射法郎是詭計多端的統治者，只有在天主的強迫下才允許以色列子民離去。天主的主權不僅體現在祂解救了以色列子民，也體現在預見法郎反抗和對此採取的相應措施上⁹（參：出七 14），神學上稱其為「天主預揀」（*providentia Dei*）。

無論怎樣解釋「天主使法郎心硬」或「法郎使自己心硬」，都不可脫離上下文的具體背景，即敘述的最終目的。從敘述目標看，無論對法郎、對埃及或對以色列子民，「法郎心硬」導致一系列災難的發生，及其相連的敘述，都指向同一目標：對天主的承認。¹⁰

司祭典區分以色列和埃及對天主的承認。當以色列子民經驗最終拯救時，作者以第二人稱講述他們的反應：「你們將承認我是上主，你們的天主」（出六 7）。但司祭典卻以第三人稱論及埃及人經驗災難時的反應：「他們要承認我是上主」（出七 5）。這

⁹ 參：Walter Dietrich, "Verstockung".

¹⁰ 參：Werner H. Schmidt, *Exodus 7, 1-15, 21* (Göttingen: Vandenhoeck & Ruprecht, 2012), pp. 441~446；亦參：Hanna Liss, "Die Funktion der Verstockung Pharaos in der Erzählung vom Auszug Ägyptens (Ex 7~14)", *BN* 93 (1985), pp. 56~76.

種稱呼也出現在天主的許諾實現前，即法郎追趕離開埃及的以色列子民時（參：出十四4、18）。作者以直接和間接的稱呼，區分天主與以色列子民、天主與埃及人的關係，都以承認「我是上主」達致敘述高峰。

非司祭典中有四個承認天主的敘述，都出自法郎之口：出七17：水變血災難；出八6：蝦蟆災難；出八18：狗蠅災難；九29：冰雹災難。兩個屬於添加的片段：冰雹災難中的出九14~16，其中出九14重複出九29；蝗蟲災難中，出十2是教育後代子孫法令，明顯有別於上下文，有關承認天主的敘述重複出七17，把第二人稱單數變為第二人稱複數。此外，蝗蟲災難後，法郎的臣僕開始背離法郎，他們對他的質問間接指向對天主的承認：「埃及已經滅亡，你還不知道嗎？」（出十7）「你還不知道嗎？」表明法郎心硬，不允許以色列子民離去而給埃及帶來嚴重後果。

除此之外，法郎的話直接導向這個主題：「誰是雅威……我不認識雅威」（出五2）。法郎的評價隱含質疑，有關災難的敘述循序漸進地對此作出解答。四句承認天主的話¹¹，都以「你必承認……」指向法郎，回應他的質疑。

與司祭典相比，非司祭典有關「承認天主」的表達依附上

¹¹ 即：「...我是上主」（出七17）；「...沒有誰能相似上主，我們的天主」（出八6）；「...在地上只有我是上主」（出八18；應翻譯為：「在此地我是上主」，此地指的是埃及）；「...大地是屬於上主的」（出九29）。

下文，形式不一。敘述的目標不是天主自己，而是法郎、埃及人和以色列子民，這使他們明白災難發生的根源。「承認天主」的表達是逐漸邁向高峰的，期間在不斷地闡釋「我是上主」（出七 17）的意義。首先，天主是獨一無二的，但祂是「我們的天主」（出八 6）；其次，在陌生的土地上，即在強大的埃及，天主證明自己是決定性的力量（參：出八 18）；最後，與法郎多番較量後，讓他知道「大地是屬於上主的」（出九 29）。

非司祭典和司祭典都敘述，法郎以堅硬的心和頑固的態度拒絕天主對以色列子民的拯救。法郎成為殘暴統治者的代表，以色列子民的經驗成為被拯救者的範例。人類歷史上從不缺少類似法郎濫用手中權力的統治者；但如上所述，使人心硬的往往是天主。如此看來，「法郎們」的力量不是源於自己，而是源於天主；因此，除了天主，沒有人能制服他們。

二、天主使北以色列國王阿哈布心硬

關於天主使北以色列國王阿哈布心硬的敘述，以他聯合南猶大國王約沙法特攻打被阿蘭佔領的辣摩特基肋阿得為背景（列上廿二 1-28）。奇怪的是，阿哈布的名字在列上廿二 20 才出現。由此推測，原始的敘述應是一位不具名的北以色列國王，申命紀典後來添加了阿哈布的名字，使其成為這位國王。

按照慣例，北以色列國王為戰事求問先知¹²，這些先知奉

¹² 值得一提的是，「思高聖經」在此給出的標題是「假先知預言戰勝」。其實這些先知稱不上是「假先知」，他們或是職業先知，

迎他：「上去，上主必將那地交於大王手中」（列上廿二 6）；但約沙法特不採信他們，願意詢問一位上主的先知（參：列上廿二 7）。因此，阿哈布傳喚只對他說凶言的依默拉之子米加雅前來，要求他按真理說話（參：列上廿二 9、16）。

在神視中，米加雅看見「上主坐在寶座上，天上的萬軍侍立在祂左右」（列上廿二 19）。他聽到上主詢問，誰能唆使阿哈布上去進攻辣摩特基肋阿得，並使其死在那裡。衆神之間爆發了激烈的爭論，有一個神在天主前聲稱自己能唆使阿哈布出戰，所用方法是把虛言的神放在其他先知口中（參：列上廿二 20~22）。

在此敘述中，動詞 פתה pi. 扮演著重要角色，其意思是「唆使」、「誘導」、「引誘」（參：出廿二 15），如女人誘使一個男人洩露秘密（參：民十四 15，十六 5）。同樣的用法還流傳於耶廿 7、則十四 9 和歐二 16。歐二 16 是一個救恩宣告，以天主「誘導」以色列子民走進曠野的方式實現，在那裡他們將重建與天主的關係。在耶廿 7，耶肋米亞痛訴自己的先知職務，天主吸引他，甚至引誘他接受此任務。則十四 9 敘述到，如果一個先知受上主引誘講假話，那他將被消滅。列上廿二 20~23 與則十四 9 具有可比性，二者所述的都是人受天主主導行事，最終遭受懲罰。

唆使阿哈布決心出戰的方法，是把虛言之神（列上廿二 22~23）放在所有先知口中。其他先知（列上廿二 6、12），包括米加雅（列

以此為生；或是宮廷先知，由國王供養，服務於國王。這與我們印象中的先知，即後期先知或著作先知（自歐瑟亞至瑪拉基亞）有別，他們為天主所派遣，代天主發言。

上廿二 15) 的話使阿哈布產生錯覺，懷著必勝的信念出戰。
 אָרָר/šəqər 的意思是「欺騙」、「迷惑」，將其譯為「欺騙之神」
 更好。與列上廿二 22~23 可相比的敘述，是民九 23 (天主使惡神
 降在阿彼默肋客和舍根居民之間，引起雙方衝突) 和撒下十六 14~16，
 十八 10，十九 1 (惡神降在撒烏耳身上，擾亂他的生活)。動詞 פָּתַח 與
 名詞 אָרָר 在列上廿二 22~23 被用作同義詞。這是由天主發起，
 通過欺騙之神實施的行動。

阿哈布的行爲與法郎的行爲相似，在自由中作出釀成嚴重
 後果的決定——戰爭。按照米加雅的話，天主沒有直接干預阿哈
 布的決定，但把欺騙之神放在先知口中，唆使阿哈布堅守計畫。
 天主預見阿哈布的態度，並以外力施加影響，樂見他與約沙法
 特前去攻打阿蘭王，並最終戰死沙場。

這個敘述引出難以回答的問題：爲什麼一些當權者堅定地
 做有違人性之事？爲什麼在可預見的災難前不收手？做決定
 時，他們完全處於自由之中，還是受外力影響？爲什麼天主不
 介入，卻任其發展？從人的經驗來看，當權力達到一定高度後，
 已沒有外力對其制衡，當事者沉浸在自己的世界中，自認爲是
 促進社會發展的不替人選。在此情況下，他們與神比肩，也因
 此邁向毀滅的深淵。解釋爲何「天主使人心硬」，是嘗試從神學
 角度解釋天主權力和人之權力間的關係，既不取消人的責任，
 也不影響對天主至高無上之主權的信賴。¹³

¹³ 參：Walter Dietrich, “Verstockung”。

三、依撒意亞被派遣使以色列民族心硬

(一) 依撒意亞的棘手使命

《出谷紀》敘述天主使一個人——法郎——心硬；而依六 9~10 敘述天主使一個民族——以色列——心硬：「你去對這民族說：你們聽是聽，但不明白；看是看，卻不理解。你要使這民族的心遲鈍，使他們的耳朵沉重，使他們的眼睛迷矇，免得他們眼睛看見，耳朵聽見，心裏覺悟而悔改，獲得痊癒。」

其實，從依一~卅九章流傳的信息中並看不出天主賦予依撒意亞「使以色列民族心硬」的使命。對於天主使以色列民族心硬的宣告和先知宣講之間的不一，學界有不同的討論。聖經學者 Franz Hesse 主張，不可按照字面意思來理解依六 9~10；他指出有學者把天主派遣依撒意亞使以色列民族心硬的宣講，解釋為依撒意亞的「回顧」；換句話說，這使命不是天主召選他時的直接委託，而是源於宣講期間的經驗。這是依撒意亞對使命逐漸獲得的認識，但在天主那裡從開始就已註定。¹⁴

此解釋既易於解決依六 9~10 的神學難題，同時也沒有淡化對依撒意亞使以色列民族心硬的派遣。然而，此解釋也否認了依六 9~10 的原始性，而將其歸於後期編輯。事實上，1~11 節是連貫敘述：1~4 節是神視；5~8 節是召選；9~10 節是與召選

¹⁴ 參：Franz Hesse, *Das Verstockungsproblem im Alten Testament. Eine frömmigkeits geschichtliche Untersuchung* (Berlin: De Gruyter, 1955), p. 84.

相連的派遣，使依撒意亞為即將履行艱難的使命有所準備。

令人意外的是，天主沒有稱呼祂的子民為「以色列」或「雅各伯家」，而是「這個民族」。這個具有貶義的稱呼（兩次）暗示，以色列民族與天主的關係破裂了。「你們聽是聽，但不明白；看是看，卻不理解」（9b），描述這個民族缺少「聽見」和「看見」的能力。依六 9~10 與則三 4~9 是近乎平行的敘述，與耶一 17~19 也有可比性。依撒意亞應該知道，他在一個民族中宣講，他們聽是聽、看是看，但「額堅心硬」（則三 6-7），就如厄則克耳所言。這一批評不僅指向以色列不回應依撒意亞的宣講，也指向天主藉使者向以色列發出的警告和在他們中間所行的事蹟沒能使他們回歸信仰，也未能開啓新的生活之路。¹⁵

10a 節的描述是對 9 節所述的實施，為什麼這個民族聽不明白，看不理解？因為使他們的心遲鈍、耳朵沉重、眼睛迷矇。眼睛和耳朵是感覺器官，接受信息後作出反應和抉擇。這裡需注意的是：心，先於耳朵和眼睛被提到。按照聖經希伯來語的觀念，心不是一個感覺器官，而是理解力和意志力的作用中心。為以色列子民來說，獲得一顆「智慧之心」是最高追求（參：詠九十 12；箴十六 23，廿一 11），但天主要使他們的心遲鈍。

10b 節是對 10a 節所述行動要達到的目標：使他們既不能看見和聽見，也不能心裡覺悟而悔改。10b 節的敘述順序與 10a 節正好相反。10 節以「心」開始，以「心」結束，構成行動（10a

¹⁵ 參：Hans Wildberger, *Jesaja: 1. Teilband Jesaja 1-12* (Neukirchen-Vluyn: Neukirchener Verlag, 1972), p. 255.

節)和目標(10b節)的框架。

依撒意亞所做之事，是其他先知一直在做之事：警告和督促民衆做正確的決定。宣講能達到怎樣的效果，他不得而知，但他應清楚知道，對自己的使命不可有錯誤的認知。雖然他的「成功」不是別的，而是使自己同胞心硬，但同胞的行為表明，要達致皈依之路似乎不大可能。依撒意亞不是宣講災禍的先知，但在其執行任務的過程中必須慢慢接受，除了批判和懲罰，他沒有其他訊息可宣講。以色列民族該受懲罰，甚至是自己在促成懲罰的到來。即使這樣，依撒意亞仍是天主忠實的使者。¹⁶

依七~八章的記述，有助於讀者理解天主派遣依撒意亞向以色列民族宣講「心硬」的意義。有學者認為，依六 1~九 6 是一個整體敘述，它源於依撒意亞在敘利亞—厄弗辣因戰爭¹⁷期間的宣講。國王阿哈次、他身邊的人和民衆看似這種人，即聽依撒意亞的宣講，但聽而不聞；看依撒意亞行的事蹟，但視而不見(參：依八 1~4)，以致他們內心遲鈍而不能悔改。

在勒斤和培卡黑聯軍圍攻耶路撒冷之際(參：列下十六 5；依七 1)，依撒意亞預言聯軍不會成功。在危難時刻，依撒意亞那

¹⁶ 參：Hans Wildberger, *Jesaja: 1. Teilband Jesaja 1-12*, p. 256.

¹⁷ 這個稱呼源於古老的譯本——希臘七十賢士譯本和拉丁通俗譯本——以敘利亞和敘利亞人翻譯阿蘭和阿蘭人。因厄弗辣因是北以色列王國的核心區域，依撒意亞以此稱呼它(依七 1~17)。參：Youchen Cao, “Dein Thron soll auf ewig Bestand haben” (2Sam 7, 16b), *Entstehung, Entwicklung und Perspektive messianischer Hoffnung im Alten Testament* (Sankt Ottilien: EOS, 2015), p. 179, n.1.

含義上層層遞進的三段話（參：依七 4~7 / 七 10~17 / 八 1~4）是令人振奮的消息。但是，民衆更傾向信任阿哈次的政治操作（參：列下十六 7~9），以取代對上主的信賴（參：依八 6），縱使他們在聯軍前仍恐慌畏懼（參：依七 2，八 6）。與那三段話相連的，是三個懲罰性宣告（參：依七 9b / 七 16 / 八 7~8）。在依撒意亞的宣講中，拯救與懲罰對於同樣的聽眾是不可分割的整體。重要的是，拯救不以人的行動為前提，因而是無條件的。但天主自己創造了拯救和懲罰，也因此只有祂能使人心硬。由此來說，懲罰不是單純由悖逆和不信造成，也是天主自己使人不信。

依撒意亞與天主的對話：「吾主！要到幾時呢？」（六 11）指向 9~10 節。天主派遣他宣講「使以色列民族心硬」的訊息，使他們沒有能力悔改而招致懲罰。這一哭訴祈禱，特別用於人在遭受敵人壓迫和摧殘打擊時；這裡表達依撒意亞對自己使命的驚恐。他的問題預示了以色列的終結？或是懲罰的高峰，隨之轉變為拯救？天主的回答傾向於第二種可能。「城邑變成廢墟」、「田地變為荒蕪」，並不意味以色列民族不復存在，或蒙選不再有意義。值得注意的是，這裡天主絕非在說以後要發生的事，而是要依撒意亞明瞭，他必須堅守，直到天主的憤怒得以平息。¹⁸

現以聖經學者 Ernst Jenni 的話結束對依六 9~10 的闡釋：這個片段「根本不是先知對民眾公開宣講的再現。雖然那裡這樣

¹⁸ 參：Hans Wildberger, *Jesaja: 1. Teilband Jesaja 1-12*, p. 257.

說道：『去，對這民族說：你們聽是聽，但不明白；看是看，卻不理解！』這真是一個民族或是接受或是拒絕的消息？……這是一則聽眾能負責作出回應的消息嗎？我們不應該先按照類型發展史追問這個命令式句子的體裁嗎？這不是公開宣講時威脅的、痛斥的、警告的和預許的話，而是一個權威的話，它有力地在運作和行動，以致不需要人們傾聽……明顯的，9~10節不是特別聚焦於宣講，而是聚焦於預期的或由天主所意願下的先知行動成果。」¹⁹

（二）新約聖經的引用

與有關「天主使法郎心硬」的敘述相比，有關天主派遣依撒意亞「使以色列民族心硬」的敘述更爲人們所熟悉。一方面，無論是希伯來語原文的表達或思高聖經的相應翻譯，都琅琅上口，簡單明瞭，易於記憶。另一方面，新約聖經多次引用它，如：以撒種比喻爲背景的三個平行敘述——谷四 12 // 瑪十三 14~15 // 路八 10，還有若十二 40 和宗廿八 26~27，以及自由引用——若九 39 和羅十一 8（混合了依廿九 10）。以下針對新約聖經對此的引用一一分析。

谷四 12 既沒有引用希伯來原文聖經，也沒引用希臘七十賢士譯本，而是引用了塔爾古墓²⁰。作者以第三人稱複數「他們」

¹⁹ Ernst Jenni, "Jesajas Berufung in der neueren Forschung", *ThZ* 15 (1959), pp. 336~337.

²⁰ 對於這兩個譯本請參：曹友臣，《舊約聖經注釋方法》（澳門：樂仁，2021），79~84頁。

替換了原文的第二人稱複數「你們」，以「赦免」替換了原文的「痊癒」。此外，引文比原文簡短，更換了「聽」和「看」的前後位置。值得深思的是，馬爾谷引用塔爾古慕是否為弱化使人心硬的宣告？

面對耶穌宣講的救恩喜訊，聽眾的反應總表現為心理遲鈍。這看似只為影響外人的比喻（參：谷四 11），連跟隨耶穌的代表——十二門徒——竟也不明白（參：谷四 13），甚至在以少數餅和魚飽飫眾人的奇蹟後，他們依然心裡遲鈍（參：谷六 52，八 17）。有趣的是，就在跟隨耶穌的這些人總表現為愚蒙和遲鈍之際，馬爾谷隨後敘述了一個瞎子被治癒的神蹟（參：谷八 22~26）。

瑪十三 14~15 引用了希臘七十賢士譯本。此敘述如瑪二 17~18 和廿七 9~10，以「使以色列民族心硬」的消極事件為背景，雖然經上已預言，但這類事的發生並非為了滿全預言。以色列子民的不信如此昭彰，以致瑪竇引用依六 9~10 來幫助初期基督徒更好地認識自己的行為。如瑪四 15~16 和廿一 42，作者把天主對以色列子民的揀選延伸到對外邦人的揀選看作是經上的預言。在不信者身上，也就是在以色列子民身上，依撒意亞的預言得到了實現。²¹

路八 10 只引用依六 9，沒有引用與之相連的第 10 節，作者這樣做，是為避免「使以色列民族心硬」的神學難題嗎？比

²¹ 參：Ulrich Luz, *Das Evangelium nach Matthäus (Mt 8-17)* (Neukirchen-Vluyn/Zürich: Neukirchener/Benziger Verlag, 1990), pp. 302, 314.

較明確的是，他突出以色列的分裂：基督徒聽到了，也明瞭（路八 10a），他邀請他們（路八 8b）堅守聽到的話（路八 15）；但「其餘的」聽了，卻聽不懂，看了，卻看不見（路八 10b）。路八 10b「使那看的，卻看不見；聽的，卻聽不懂」是對路八 8b「有耳聽的，就聽吧！」的消極回應。基督徒的本質在於聆聽，並在具體的生活中實踐所聆聽的。

聖史路加在他的姊妹作品《宗徒大事錄》中完整引用了希臘七十賢士譯本的依六 9~10（宗廿八 26~27）。宗廿八 24~25 敘述保祿在羅馬被囚期間，有人因著他的宣講而皈依了信仰，有人卻不相信。悔改的人看起來並不多，彼此之間也不和。保祿借助依六 9~10 批評同胞，說他們如依撒意亞時代的人一樣，關閉自己的眼睛、耳朵和心，免得看見、聽見和瞭解而悔改。保祿最後的評判是，教會的未來屬於外邦人（參：宗廿八 28）。

若九 39 以耶穌開了胎生瞎子的眼睛為背景，引用依六 9~10，以說明耶穌基督的臨在不僅賜予救恩，也可能施予懲罰，但這取決於每個人的態度，是想看見，還是願意停留在瞎眼的狀態之中。如果不抓住看見的機會，懲罰不可避免（參：若八 12，十二 35~36，十二 46）。胎生瞎子的看見有著雙重意義：即看見了光明，也認出了耶穌是人類的救主。

若十二 40 引用的依六 9~10，既非希伯來原文，亦非希臘七十賢士譯本。敘述以「使他們瞎了眼」開始，接著是「使他們硬了心」，略掉使他們聽見。當其他譯本弱化原文時，聖史若望引用時則予以強化。經文本身的不明朗之處，是動詞

τετύφλωκεν / tetyphlōken 和 ἐπόρωσεν / epōrōsen 的主語究竟是誰？怎樣解釋從第三人稱單數到第一人稱單數的轉變？這兩個動詞的主語通常被認為是天主，思高聖經直接這樣翻譯，耶穌是 ἰάσομαι / iasomai 的主語。這樣，天主是使他們心硬的使動者，而耶穌是他們的拯救者，但在此情況中拯救並沒有實現。怎樣解釋這種矛盾狀況？對此經文的解釋，需顧及《若望福音》信仰團體的背景，即不信或信仰薄弱是此團體的特點。從聖史若望的角度看，「天主使人心硬」是對猶太人不信的解釋。²²

羅十一 8 的前半節引用了依廿九 10，但深受申廿九 3 的影響；後半節引用了依六 10。天主為使猶太人心硬，賦予他們沉睡之神，使作為視覺器官的眼睛和聽覺器官的耳朵都失去了本有的功能。羅十一 8 需在羅九～十一章的背景下來解釋，保祿在此詳細論述猶太人的被揀選，和因心硬拒絕福音。造成這個結果的原因是：天主自己是揀選者和使人心硬者。按羅十一章的論述，似乎多數猶太人心硬且拒絕福音，蒙揀選只惠及剩餘者（參：羅十一 7；比較依七 3；依撒意亞去漂工田間的大道見阿哈次時，帶著兒子舍阿爾雅叔布同去。依撒意亞傳遞給阿哈次的訊息隱藏在他兒子的名字中：「剩餘者歸來悔改」）。有一種巨大的慣力使其繼續發展：首先，猶太人的拒絕使救恩臨於外邦人（參：羅十一 11）；後來，猶太人要歸正（參：羅十一 12、25~32）。²³ 使人心硬和得救都是通過

²² 參：Udo Schnelle, *Das Evangelium nach Johannes* (Leipzig: Evangelische Verlagsanstalt, 2009), p. 231.

²³ 參：Edgar Kellenberger, "Heil und Verstockung. Zu Jes 6,9f bei Jesaja

天主，如羅十一 32 所說：「因為天主把眾人都禁錮在背叛之中，是為要憐憫眾人」。

(三) 總結

天主派遣依撒意亞去宣講「使以色列民族心硬」，這是難以理解和解釋的，但可以確定的是：「先知沒有提出普遍性使人心硬的理論，而是與他的蒙召相連，並在具體歷史時刻提到天主以何等強度派遣願意為祂服務的使者。」²⁴

新約聖經多處引用了依六 9~10，顯示出「使以色列民族心硬」這一主題如何影響了初期教會。依撒意亞的宣講給了他們為何猶太人不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世主的答案。上述新約聖經經文幾乎都以「使人心硬」的本意引用，解釋猶太人的不信。只有若十二 40 把天主看成「使人心硬」的使動者。

(四) 對比列上廿二 19~22 與依六 1~11

在列上廿二 19~22 與依六 1~11 這兩個敘述中，先知們都是天庭之事的見證者，他們經歷任務的分配，甚至自己成為任務的執行者。這兩重任務最終都指向災難。

兩個敘述幾乎以相同的方式開始（參：列上廿二 19；依六 11）。依六 1~11 給出了事件發生的時間和地點，描述天主的威嚴和崇高、色辣芬的頌讚及這對聖殿和依撒意亞的影響。天主的請求，

und im Neuen Testament”, *ThZ* 48 (1992), pp.268–275, p. 275.

²⁴ Hans Wildberger, *Jesaja: 1. Teilband Jesaja 1-12*, p. 261.

在兩個敘述中也相似（參：列上廿二 20；依六 8），但此後兩段經文便開始了各自的獨立敘述。

列上廿二 19~22 記載，對於阿哈布的計畫，在天庭進行了熱烈的討論，但米加雅只是見證者，沒有參與其中。而依六 1~11 並無類似的記載，卻記載了圍繞在天主周圍的天上使者，即色辣芬，以讚頌者和淨化者的身分，使樂意回應天主的依撒意亞（參：依六 8b）得以淨化。這樣，依撒意亞便即刻接受了派遣，沒有片刻猶豫。兩個有關派遣的敘述都指向災難。列上廿二 19~22 預言的災難只涉及一個人，即國王阿哈布，他將戰死疆場。依六 1~11 預言的災難卻涉及一個群體，也就是整個以色列民族（11 節）。

從內容上看，二者有明顯的區別。列上廿二 19~22 敘述假先知在欺騙之神的影響下唆使阿哈布出戰；依六 1~11 敘述受天主派遣的先知使以色列民族的心遲鈍、耳朵沉重、眼睛迷矇，因而不能悔改。更顯著的是，列上廿二 19~22 敘述借助假先知使人心硬；而依六 1~11 敘述借助天主派遣的先知使人心硬。

四、結論

讀完此文，你不會發現對「天主使人心硬」與「人擁有自由」之間關係解釋的答案。這當然不是本文的初衷。因「天主使人心硬」有悖於「人擁有自由」的事實，使得二者之間的關係沒有解釋的空間，而且任何嘗試都是徒勞。舊約聖經流傳的三個「天主使人心硬」實例，其敘述目的不在於此，而是另有

其意。

「天主使法郎心硬」指向對天主的認識，其對象是法郎、埃及人和以色列子民。法郎自詡為埃及某神的化身，擁有至高無上的地位。但他在與天主的較量過程中被「去神化」，被打回原形：他只是一個人，一個實行殘暴統治的人而已。埃及人的長子被擊殺後，請求離去的以色列子民為他求得祝福（參：出十二32），最終承認天主超越他。法郎身邊的人，如巫師（出八15：「巫師向法郎說：『這是天主的手指』」）和大臣（出十7：「法郎的臣僕們向法郎說：『這些人陷害我們要到幾時呢？釋放這些人去朝拜上主他們的天主罷！埃及已經滅亡，你還不知道嗎？』」），同樣認識到天主的超越，督促法郎承認自己的無能，並改弦更張。

天主與法郎較量的過程，也是以色列子民，包括梅瑟自己，認識祂的過程（參：出三13，五22~23）：「你們將承認我是上主，你們的天主，使你們擺脫埃及人的虐待」（出六7b；參：出七5）。此過程中充滿懷疑、不滿和抱怨，且當法郎和他的軍隊在蘆葦海臨近他們時達致高峰（參：出十四11~12）。但在蘆葦海的拯救之後，以色列子民「見上主向埃及人顯示的大能，百姓都敬畏上主，信了上主和祂的僕人梅瑟」（出十四31）。

依撒意亞先知時代的南猶大王國罪惡盈天，正是在此背景下，他被派遣去向以色列民族宣講，宣講使之心硬的話。那麼說，這就是依撒意亞的使命嗎？不盡然。他以迫切的心情呼籲民衆看和聽，但沒有引起任何迴響。之所以這樣，是因為民衆本身不願意看、不願意聽，從而逐漸變得不再可能看到或聽到。

依撒意亞「使以色列民族心硬」的宣講，實際上是在揭示整個民族當時的狀態：故步自封，不再有改變的可能。作為例證，緊隨依撒意亞的蒙召片段，敘述了國王阿哈次在敘利亞—厄弗辣因戰爭中的表現。在危機時刻，依撒意亞勸說阿哈次信賴天主，而不是寄望於政治操弄，但他的話遭無視和被拒絕。阿哈次的表現成爲不願意看、不願意聽的最好印證。

欺騙之神唆使北以色列國王阿哈布出戰，此敘述的意義可能指向他戰死疆場。實際上，阿哈布已決定出戰，詢問米加雅只是爲加強出戰的合理性。米加雅把在天庭所看到和聽到的傳達給阿哈布時，不可能只告訴他出戰將招致不可避免的失敗（參：列上廿二 17），更讓他意識到自己已處於死亡的危險邊緣（參：列上廿二 28）。米加雅的話揭露出一個事實，即他的警告不足以使一個戰爭販子放棄已作出的決定（參：列上廿二 26~27）。

總而言之，有關「天主使人心硬」的敘述難以清晰回答惡的來源。這與神學系統不相容，即至聖的天主不會製造邪惡，以及人在自由中行事。「天主使人心硬」的敘述，警戒人不該要求天主按照人的意願行事，或企圖凌駕於祂之上，因爲真正的信仰不會不經受考驗。²⁵

²⁵ 參：Walter Dietrich, “Verstockung”。